**金沙江银江水电站工程测量中心标段**

**招标公告**

## 1.1 招标条件

**1.1** 本招标项目**金沙江银江水电站**（项目名称）已由**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**（项目审批、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）以**川发改能源〔2018〕175 号**（批文名称及编号）批准建设，项目业主为**攀枝花华润水电开发有限公司**，建设资金来自**自筹**（资金来源），出资比例为**自筹20% 、银行贷款 80%**，招标人为**攀枝花华润水电开发有限公司**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**测量中心**进行公开招标。

**1.2** 本招标项目为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，**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**（核准机关名称）核准（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**川发改法规函〔2019〕1321号）**）的招标组织形式为**自行招标**。

## 1.2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

1.2.1 项目概况

银江水电站位于金沙江中游攀枝花河段末端——金沙江和雅砻江汇合口上游约3.6 km，上距攀枝花市主城区（攀枝花水文断面）约10 km，上游衔接梯级为金沙水电站，两梯级相距21.39 km，控制流域面积25.98万km2，多年平均流量1870 m3/s，年径流量590亿m3。

水库正常蓄水位998.5m，死水位998.0m，总库容5940万m3，调节库容180万m3，库容系数0.003%，为径流式电站。电站装机容量390MW，最大坝高73m，多年平均年发电量15.69/18.34亿kW·h。

银江水电站的主要开发任务为发电，兼有供水、改善城市水域景观和取水条件等。

1.2.2 招标范围及合同主要工作内容

1.2.2.1 本合同项目的招标范围

（1）受招标人委托对金沙江银江水电站工程主体工程项目、临建工程项目和附属工程项目（银江大桥、料场、渣场等）等提供工程测量及相关的技术服务。

（2）代表招标人对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的测量工作进行监督、管理。

（3）配合招标人做好征地移民零星的测量工作。

1.2.2.2 合同主要工作内容

本招标项目的合同主要工作内容如下（不限于）：

（1）工程测量中心的工作职责

工程测量中心受招标人委托履行以下职责：

1）承担工程测量的招标人管理职责。包括审核施工单位提交的测量实施方案、主要技术措施、测量设备及限差要求，监督施工单位测量放样，检查施工测站点、轴线和辅助轴线点、高程加密网点等，并根据检查结果确定是否需要复测；

2）负责银江水电站招标人建立的施工主控制网的复测、维护、管理、损毁恢复等工作，负责审查施工单位的加密控制网测量及复测成果；

3）参加基础验收、单项工程检查验收等工作，做好工程土石方、砼工程等与测量有关的工程量计量复测和审核，并做好竣工测量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；

4）负责与施工单位联合复测工程部位的原始地形（断面），并审核确认施工单位提交的原始地形（断面）资料；并做好竣工测量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；

5）负责开挖基础面的复测，并进行开挖质量评价；负责复测建筑物外观体型；

6）按招标人指示对需要校核的工程部位进行测量，并提交相应的测量成果报告；

7）完成招标人布置的施工区内与本工程有关的零星测量任务；

8）根据工程需要，承担与地方政府测绘管理部门、设计单位的联络和协调工作；

9）熟悉掌握国家、行业的各种测量标准、规范和工程建设合同中有关测量的具体要求，熟悉银江水电站的施工测量控制网、基准测量点及其他测量资料；

10）完成与测量工作有关的各类总结报告。

11）以及相关的其它全部工作职责。

（2）工程测量中心的主要工作内容（但不限于）

1）对招标人建立的主施工测量控制网年度复测及维护管理，对损毁的控制网点负责恢复，负责参与主控制网点移交施工单位工作。

2）审核施工单位的施工测量相关制度符合性，测量管理的规范性，审核施工单位的测量方案和成果；对各合同项目的测量质量进行检查，包括对各施工部位的重要测量点线进行复核，调阅、复测或检测施工单位提交的各类测量图纸、资料；收集、审查各施工单位的测绘资质、技术力量及个人资质、仪器检定证书等。

3）各标段开工前原始地形复测（联合复测）、测量成果的审查和认定；

4）土石方、混凝土等工程量复核测量及工程量复核及审核，包含中间结算计量、完工（竣工）计量的复核测量及工程量复核及审核。当实际工程量与设计工程量有争议时，工程测量中心负责复测和复核，向招标人和监理提供复核意见。

5）开挖完成后建筑物建基面、边坡等地形或断面复测（联合复测），并根据有关规范对开挖质量（超欠挖）进行评价。

6）调阅、审查、必要时复测或检测施工单位提交的各合同项目的竣工测量图纸、资料，包括高程平面图、纵横断面图、形体测量、竣工平面图等。

7）根据需要开展局部地形图复核测绘。

1. 做好工程测量数据及图纸资料收集、整理、保管，定期提交招标人有关部门归档。

9）在工程进度结算审计、合同完工结算审计和工程竣工决算等审计中做好相关配合工作；

10）按时编制测量工作的月报和年报，及时提交招标人。

11）招标人安排的其他测量相关工作。

1.2.2.3 服务期限

本项目服务期：自2020年7月1日直至完成所有合同约定的工作完成（其中现场服务期为72个月）。

## 1.3 投标人资格要求

**3.1** 本次招标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事业单位法人资格。

**3.2** 资质要求：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颁发的工程测量甲级资质。

**3.3** 业绩要求：近5年内至少承担过1个II等大（2）型及以上水利水电工程业主测量技术服务业绩**（在建或完工）。**

**3.4** 本次招标**不接受**联合体投标。

4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**2020**年**3**月 **24** 日开始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四川省）（http://ggzyjy.sc.gov.cn/）“国家投资建设工程类项目系统登录入口”，通过数字证书免费下载招标资料（招标文件等）。

4.2 招标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招标文件获取的方式。

5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**2020**年**4**月日 **16** 时10时 **30** 分分，地点为**四川省政府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（成都市人民中路三段35号）**。

5.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**6、发布公告的媒介**

本次招标公告在**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、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、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四川省）》**(发布公告的所有媒介名称）上发布。

**7、 联系方式**

招标人：攀枝花华润水电开发有限公司

地址： 攀枝花东区人民街29-41 号

邮编： 475000

联系人： 熊工

电话： 0812-5502032

传真： 0812-5550850

电子邮件：

网址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2020 年 3月